附件3

安徽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流程图

核查有问题

**颁发证书（**申请人按照要求前往指定地点领取教师资格证书）

告知申请人未通过认定，材料返回申请人

认定流程结束

不合格

有异议

核查

核查无问题

按规定处理

**归 档**（按照规定将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等材料归档保存）

**资格审查（**教师资格专家审查委员会审查）

**公示（**做出教师资格认定结论并公示）

无异议

合格

合格

**现场确认**

申请人在要求时间内携带材料到规定的地点进行现场确认

发放补正材料

通知书或当面告知

发放不予受理

通知书或当面告知

材料不全

或不符合规定

不属于许可范畴

不属于职权范围

不符合认定条件

**网上注册申报**

申请人在规定时间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

（www.jszg.edu.cn）注册报名

补正材料

参加国考人员（国考报名在中国教育考试网

http://ntce.neea.edu.cn/上完成）

报名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

（笔试单科成绩有效期为2年）

合格

符合直接认定条件人员

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合格，取得《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》（合格证明有效期为3年）